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 CHENG HOLDINGS LIMITED 天成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Yue Kan Holdings Limited 裕勤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0)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天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最新可獲得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可獲得的最新資料,預期本集團將錄得虧損約85.5百萬港元至94.7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錄得淨溢利約16.7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轉盈為虧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i)香港建築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投標價格下跌;ii)多艘專門為位於沙田的一個港口工程項目而改裝的船隻因運送製造物料嚴重受阻而閒置,導致產生額外成本;iii)位於南丫島的一個項目遭遇一連串干擾事件導致進度延誤,乃因總承建商未能按計劃按時交出工地及提供足夠的工地進行工程施工;及iv)通貨膨脹及市價波動導致人工成本、建築材料成本及分包費上漲。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董事會基於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且可能須予調整。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前刊發。

##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艷玲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鄭艷玲女士、向裕永先生、歐陽建文先生、羅浩先生、王旭先生及趙東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温新輝先生、張文勇先生及羅晟先生。